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产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其定价依据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科”）向岱山华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丰”）出售其持有的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和”、“标的公司”）95%的股权，股权交易对价（含税）为人民币72,300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板块和前沿技术发展趋势，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发展战略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但仍存在不能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对价的履约风险。

（二）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经济与政策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 因素的影响，且需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故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实施并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交易因尚需履行工商变更等手续，具体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交易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交易的合规性与透明度。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顺应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卓科拟向华丰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95%股权，交易价格72,300万元（含税），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卓和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卓科于2024年9月3日成立的项目公司，其资产主要为卓科于2025年6月17日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以合计对价人民币69,637.26万元的所属相关资产以资产注入形式增资至卓和。注入资产在2025年5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42,913.88万元，评估价值约为69,637.26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以2025年6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由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01-0912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作为股权转让定价依据。截至评估基准日，卓和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76,053.33万元、评估值76,011.27万元，本次转让的95%股权账面价值为72,250.66万元、评估值为72,210.71万元，交易价格为72,300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卓和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卓科的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本次交易的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方案的执行和实施，办理工商变更、资产过户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合理、公平、诚信原则，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概况

公司名称	岱山华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21MA2DM0GK8T
成立时间	2020-04-08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岱西镇长欣西路999号
法定代表人	邬志祥
注册地址	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岱西镇长欣西路999号6,7号楼一层（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船舶修理；船舶改装；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船舶制造；货物进出口；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舟山市华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30,000万元人民币	100%

3.资信状况：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华丰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4.关联关系说明：交易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152,508.30
负债总额	88,434.31
净资产	64,073.99
营业收入	104,725.71
净利润	19,786.08

注：以上为华丰2024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概况

公司名称	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24-09-03
注册资本	76,148.969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志刚
注册地址	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岱西镇长欣西路999号办公楼1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前，卓和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76,148.9697万元人民币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
资产总额	0.89	76,053.33
负债总额	21.11	0.00
净资产	-20.22	76,053.33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0.22	-75.42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相应调整。经核查，交易标的产权归属明确，目前存在银行抵押情形。根据交易安排，待公司收到华丰支付的交易款项后，将立即清偿标的资产对应的银行债务并办理解押手续。标的资产不存在股权转让限制、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且未涉及任何司法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一）评估情况

根据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01-0912号），本次评估以2025年6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选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卓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76,011.27万元。评估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1.评估机构：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资产基础法的选择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可以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本次评估具备以上条件，因此可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应用的基本前提是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测并用货币计量，未来收益的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未来收益无法预测，因此本次评估不采用收益法。

市场法分为可比上市公司法、可比交易案例法。

在公开信息中难以查到评估范围内类似可比交易案例的信息，因此本次评估不采用可比交易案例法评估。

本次评估范围内企业的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经营管理水平、企业规模、资产配置情况、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与同业上市公司均存在差异，目前只能通过查阅同业上市公司公告信息了解其经营情况，同业上市公司的公告信息难以满足对本次评估范围内标的企业与同业上市公司差异的量化调整，因此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比较法。

4.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①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指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②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③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2）特殊假设

① 假设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双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②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③ 假设国家有关信贷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④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资产使用重大不利影响。

⑤ 假设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现时价格体系确定的，未考虑基准日后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⑥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即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其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条件合法、有效地持续使用下去，并在可预见的使用期内，不发生重大变化。

⑦ 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一般资料、产权资料、政策文件等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⑧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5.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76,053.33万元，评估价值为76,011.27万元，减值额为42.06万元，减值率为0.0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0.00万元，评估价值为0.00万元，评估无增减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76,053.33万元，评估价值为76,011.27万元，减值额为42.06万元，减值率为0.06%。

（二）交易定价情况

交易双方以《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以卓和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76,011.27万元为基础，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卓和股东全部权益估值为76,011.27万元，转让卓和95% 股权对应价款为72,210.71万元，本次交易定价为72,300万元。本次定价系基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正常商业行为确定，交易定价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卓然（浙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岱山华丰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被转让方（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卓和（岱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股权转让

甲乙双方拟发挥各自的优势积极合作，通过乙方收购标的公司95%股权的方式，安排标的公司开展岱山码头的建设及运营。甲乙双方同意依照本协议项下的条款及条件，由甲方向乙方出售其持有标的公司95%的股权。

3.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3.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协议项下转让标的总交易对价（含税）为人民币72,300万元（大写柒亿贰仟叁佰万元整）。

截至本协议签订前乙方已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含税）29,000万元（大写贰亿玖仟万元整）。目前剩余股权转让价款（含税）为人民币43,300万元（大写肆亿叁仟叁佰万元整）。

乙方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采用电汇付款方式向甲方开具的监管账户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含税）人民币43,300万元（大写肆亿叁仟叁佰万元整）。

4.股权转让的手续办理

4.1自乙方将本协议约定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支付至甲方账户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持有的标的公司95%的股份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协议各方前往登记机关办理标的公司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4.2变更完成后3日内，甲方应及时向乙方交付所有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许可材料（如有）、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印章、财务账簿等，以证明乙方对所转让股权的有效持有。

5.过渡期安排

5.1本协议过渡期内，甲方对标的公司及其资产负有善良管理义务。甲方应保证和促使标的公司的正常经营，过渡期内标的公司出现的任何重大不利影响，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作出妥善处理。

5.2本协议过渡期内，甲方及标的公司保证不得签署、变更、修改或终止一切与标的公司有关的任何协议和交易，不得使标的公司承担新负债或责任，不得转让或放弃权利，不得对标的公司的资产做任何处置。但标的公司进行正常经营或促成本次交易的除外。

6.违约责任

6.1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协议，均应按照本协议转让价款的【2】%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6.2乙方未按协议约定期限支付转让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价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逾期付款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转让价款的【5】%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及标的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甲方有权将乙方已支付的款项作为违约补偿，不再退还，并就未获补偿的违约金和损失部分，继续向乙方追偿。

6.3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交割转让标的，应向乙方支付逾期履约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照股权转让款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逾期履约超过【60】日，乙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甲方按照本协议转让价款的【5】%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4标的公司的资产、债务等存在重大事项未披露或存在遗漏，对标的公司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可能影响股权转让价格的，乙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损害、责任、成本和费用（包括合理的法律费用）。乙方不解除协议的，有权要求甲方就有关事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应相当于上述未披露或遗漏的资产、债务等事项可能导致的标的公司的损失数额。

6.5如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下的义务或陈述与保证，导致另一方遭受任何形式的损失或损害的，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追索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预期利益等间接损失，同时还应承担守约方维护自身权利而合理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评估等费用。

7.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1）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且

（2）取得双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批准（如有）；且

（3）履行和满足所有订立本协议及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而必须遵守的上市公司监管机关所规定的审批程序及要求（如有）。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由100%下降至5%，卓和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公司控股孙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公司是大型炼油化工专用装备模块化、集成化制造的提供商，专业为石油化工、炼油、天然气化工等领域的客户提供技术、装备和能源服务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华丰主营业务为船舶修造，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新增同业竞争情形。

七、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是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旨在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和资源配置，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板块，同时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提升公司在核心业务领域的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为公司实现高效、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本次交易预计形成收益约1.40亿元（该数据未经审计，未考虑税费等因素），预计对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以经公司聘请的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秉持创新驱动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将加大对核心业务的投入，持续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以更好地应对市场变化与挑战，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未来，公司将以此次交易为契机，进一步深化战略布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八、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但仍存在不能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 对价的履约风险。

（二）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经济与政策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 因素的影响，且需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故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实施并完 成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交易因尚需履行工商变更等手续，具体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交易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交易的合规性与透明度。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7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05号虹桥世茂睿选尚品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25日

至2025年7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未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7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21	卓然股份	2025/7/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7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上述时间段之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现场登记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临新路268弄3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相关有效证明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需在登记时间2025年7月21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卓然股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留有有效联系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视为登记成功。

（四）特别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现场参会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

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凡是在会议主持

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

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

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

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笑毓

联系电话：021-68815818　传真：021-66650555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临新路268弄3号

电子邮箱：supezet@supezet.com

邮政编码：200335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7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上接D31版）

1、产品集成业务近三年研发投入的主要流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投入流向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工资薪酬	166,909.04	132,551.15	112,056.44
折旧及摊销	64,875.43	74,252.02	68,670.22
委外技术开发费	33,756.84	15,954.50	11,893.63
物料消耗	10,903.37	13,823.59	10,007.85
通讯和IT成本	364.13	369.64	753.99
检测费	15,164.55	8,539.89	1,838.74
修理费	170.87	558.57	340.45
试产费	8,142.19	6,387.64	8,491.55
差旅交通费	6,444.70	5,796.81	4,239.29
股权激励	11,233.30	678.24	1,221.42
其他	7,406.19	6,447.85	5,052.53
合计	325,370.61	265,359.90	224,566.11

产品集成业务2022年至2024年研发投入项目分别有527个、460个、244个，投入金额分别为325,370.61万元、265,359.90万元和224,566.11万元，方向涉及电容式屏幕、通信硬件电路设计、天线组件、摄像头、各类算法等，可应用于手机、平板、笔电、IoT等产品，预计完成时限在2至34个月。

2、半导体业务近三年研发投入的主要流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投入流向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工资薪酬	61,181.33	84,979.51	91,722.90
折旧及摊销	16,065.99	25,936.15	28,975.11
委外技术开发费	11,777.24	16,159.28	15,514.36
物料消耗	6,912.93	11,307.13	10,939.59
通讯和IT成本	11,131.50	21,684.88	25,602.92
修理费	4,758.61	6,209.66	6,555.76
其他	8,998.64	8,584.94	9,150.75
合计	120,826.24	174,861.55	188,461.39

公司对半导体业务持续投入研发，在对现有产品进行迭代升级推出新产品的基础上，持续开发高功率分立器件（IGBT、SiC和GaN）和模块、逻辑与模拟芯片组合（电源管理芯片、栅极驱动芯片、LED驱动芯片、能量采集芯片、信号链等）新产品，以满足市场对高性能、高功率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以高ASP产品为未来业务增长持续提供驱动力，持续稳固市场领先地位。半导体业务2022年至2024年研发投入项目分别有131个、191个、175个，投入金额分别为120,826.24万元、174,861.55万元和188,461.39万元，主要涵盖双极性晶体管、MOSFET器件、IGBT器件、模拟IC和逻辑IC等相关技术，预计完成时限在3至87个月。

公司研发投入难以单独产生现金流，而是通过整个资产组使相关业务整体受益。而资产组产生的收益情况受各类资产综合影响，故无法对比研发投入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

3、研发人员变化

近三年，公司半导体研发人员数量稳步增长，2022年至2024年分别为954人、1,154人、1,176人，年增长率约为20%，研发人员的持续增长系公司逐步加大对半导体业务的研发投入所致。公司半导体业务在行业细分领域居于龙头地位，为保持并引领行业的发展，特别是近年来不断增加对国内供应链的培育，公司在半导体研发方面持续加大投入。

近三年，公司ODM业务研发人员数量持续下降，2022年至2024年分别为5,618人、2,550人和2,037人，年下降率约为55%。这主要是由于近年来消费电子行业未出现突破性的技术革新，研发活动所需要的人数有所下降，同时公司近年来ODM业务盈利总体亏损，出于成本控制角度，公司逐步减少了研发人员投入，研发人员数量持续下降。

开发支出的持续增长源于公司对半导体业务的持续投入，详见下表。一方面受半导体行业低迷影响，增加投入是为了巩固技术优势和市场地位。另一方面，公司也在大力发展半导体业务，增加对新业务的投入是为了获得未来的增长点。

单位：万元

开发支出余额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半导体	91,214.10	143,867.43	169,076.25
产品集成	32,948.08	25,379.67	11,588.18

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情况，说明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022年至2024年，闻泰科技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比例分别为25.65%、28.72%、28.37%，涉及研发支出资本化的业务板块包括产品集成业务和半导体业务，以2024年为例，产品集成业务的研发资本化比例为12.87%，半导体业务的研发资本化比例为46.72%。

就产品集成业务而言，同行业公司龙旗科技、华勤科技分别于2024年3月、2023年8月上市，一般IPO企业基于确保IPO成功率的原因，会较为谨慎地将研发投入全部费用化。而歌尔股份作为消费电子代工龙头企业之一，于2008年上市，其2023年和2024年研发资本化的金额分别为5.43亿元和4.70亿元，研发资本化的比例分别为11.87%和10.28%。欧菲光系光学元件龙头企业之一，于2010年上市，其2023年和2024年研发资本化的金额分别为5.30亿元和5.30亿元，研发资本化的比例分别为36.68%和33.28%。公司产品集成业务研发资本化的比例位于行业中部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半导体业务而言，同行业公司中亦有较多企业进行研发资本化处理。例如：NXP Semiconductors N.V.，一家总部位于荷兰，主要业务包括微控制器、处理器、传感器、模拟IC和连接模块等产品的设计与制造商，?2023年和2024年研发资本化的金额分别为89.21亿元和91.09亿元，研发资本化的比例分别为37.95%、39.21%。ASM International N.V.，一家总部位于荷兰，主要提供半导体晶圆加工和装配包装设备和相关服务的供应商，2023年和2024年研发资本化的金额分别为11.23亿元和12.82亿元，研发资本化的比例分别为32.23%、30.97%。公司半导体业务研发资本化的比例略高于同行业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分立与功率芯片IDM龙头厂商，着力于开发高性能、高功率产品，相关投入所需较高。

综上，产品集成业务同行业可比公司龙旗科技、华勤技术未进行研发资本化与其IPO目标有关，具有特殊性；公司相关会计处理与歌尔股份、欧菲光、NXP、ASM等公司则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如下程序：

（1）了解、测试和评价与研发费用、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情况；

（2）测试了开发支出资本化初始确认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评估相关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时结转无形资产并开始摊销时点是否恰当；

（3）获取研发费用明细表，检查研发费用核算和归集方法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4）计算研发人员数量、平均薪酬等数据并与当地平均薪酬水平进行比较，分析合理性；

（5）获取研发项目台账、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等知识产权的成果文件，了解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情况；

（6）结合公司的销售模式、业务规模、业务拓展方式等信息，比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分析公司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一致的合理性；

（7）复核管理层估计开发支出的可使用经济寿命和估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减值测试时所使用的假设和方法，将可使用经济寿命和现金流量以往年度有关的估计和实际情况进行比较。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研发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开展，相关研发成果转化情况良好，研发投入及开发支出持续增长具有合理性；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率较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波动趋势一致，亦符合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5、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2024年关联交易发生额4.15亿元，同比大幅增长484.51%，其中主要系向Wingskysemi (Hong Kong)Limited（以下简称Wingskysemi）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发生额3.40亿元，同比增长996.77%。前期，公司于2022年12月与控股股东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的控股子公司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匠芯）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拟于2023年至2026年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代工服务，合同金额68亿元。2023年、2024年，公司与鼎泰匠芯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仅为0.36亿元、0.74亿元，与合同金额差异较大。

请公司补充披露：（1）2024年和2025年以来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交易主体、股权关系、成立时间、交易类别、具体金额，说明公司关联交易尤其是与Wingskysemi交易金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信息披露及审议程序是否及时、充分；（2）列示2024年和2025年以来公司与鼎泰匠芯发生关联交易的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名称、交易内容、交易金额，结合公司和鼎泰匠芯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说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安排；（3）结合公司半导体业务经营业绩、现有供应商及产量、鼎泰匠芯产能及产量情况等，预计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说明必要性和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回复：

一、2024年和2025年以来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交易主体、股权关系、成立时间、交易类别、具体金额，说明公司关联交易尤其是与Wingskysemi交易金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信息披露及审议程序是否及时、充分；

（一）2024年和2025年以来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交易主体、股权关系、成立时间、交易类别、具体金额，说明公司关联交易尤其是与Wingskysemi交易金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发生额的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股权关系	交易类别	2024年具体金额	2025年第一季度具体金额	关联公司	关联公司成立时间
昆明闻讯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代建费	-356.29	-	云南闻天下高科技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黄石闻泰通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代建费	346.03	-	云南闻天下高科技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珠海市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70%）	代建费	45.87	-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4月26日
Nexperia Hong Kong Ltd	全资子公司	采购MOSFET晶圆、ICS晶圆产品	33,974.96	23,233.02	Wingskysemi (Hong Kong) Limited	2021年12月2日
Nexperia B.V.	全资子公司	接受咨询服务	-	21.62	Wingskysemi (Hong Kong) Limited	2021年12月2日
Nexperia B.V.	全资子公司	采购研发类商品ICS晶圆	919.56	213.64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Nexperia UK Ltd.	全资子公司	采购研发类商品MOSFET晶圆	5,341.71	1,483.95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Nexperia Germany GmbH	全资子公司	采购研发类商品BIP	122.52	46.87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Nexperia Philippines Inc.	全资子公司	采购研发类商品MOSFET晶圆	0.66	-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安世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采购晶圆、水电费、研发服务	92.24	65.79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股权关系	交易类别	2024年具体金额	2025年第一季度具体金额	关联公司	关联公司成立时间
ITEC B.V.	全资子公司	出售设备	279.50	22.31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出售交通工具	2.09	-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上海闻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出售设备	5.15	-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上海闻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提供物管、水电劳务	2.59	-	上海闻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上海闻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提供物管、水电劳务	12.76	1.77	无锡联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股权关系	交易类别	2024年具体金额	2025年第一季度具体金额	关联公司	关联公司成立时间
上海闻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出租-房屋建筑物	68.89	9.86	无锡联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上海闻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出租-房屋建筑物	13.56	-	上海闻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出租-交通工具	10.78	-	云南闻天下高科技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7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交易主体	股权关系	交易类别	2024年支付的租金	2024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5年第一季度支付的租金	2025年第一季度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关联公司	关联公司成立时间
安世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承租-房屋建筑物	518.49	147.62	124.82	32.62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Wingtech International,Inc.	全资子公司	承租-房屋建筑物	85.46	-	7.18	-	Wingsky LLC	2017年9月5日

2024年和2025年一季度，公司与鼎泰匠芯（包括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Wingskysemi (Hong Kong) Limited，下同）的关联交易增长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代工服务，随着鼎泰匠芯产能爬坡和产量增大，公司向其采购的规模逐步扩大。鼎泰匠芯在2023年，主要完成了工艺平台搭建和产品验证，晶圆产品主要为工程批量，产能和产量较小，全年产量约1万片，尚未实现规模销售；2024年逐步产能爬坡，至2024年四季度产能达到2万片/月以上，全年产量约18万片，销量亦随之快速增长。因此，2024年公司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的金额增长较大，并预计2025年将进一步增长。定价方面，公司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定价，2024年的采购平均单价相比2023年还有所降低，主要系2023年采购的工程片占比较高，而2024年实现规模量产后价格有所降低。

（二）相关信息披露及审议程序是否及时、充分；

2022年12月，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鼎泰匠芯采购代工晶圆，合同期限为2023年至2026年，预计合同总金额不超过68亿元。独立董事针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同意本次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在该关联交易的决策过程中，关联董事、关联委员及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

Wingskysemi为鼎泰匠芯全资子公司，上述鼎泰匠芯的关联交易预测额度系基于将母公司鼎泰匠芯及其子公司Wingskysemi的交易情况作为一个有机整体进行统计，该方式能够合理地反映该合作框架下整体关联交易的规模与水平。在实际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也将鼎泰匠芯与Wingskysemi合并计算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持续跟踪披露该日常关联交易履行情况。

二、列示2024年和2025年以来公司与鼎泰匠芯发生关联交易的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名称、交易内容、交易金额，结合公司和鼎泰匠芯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说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安排；

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与鼎泰匠芯的关联交易信息列示如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2024年交易金额	2025年1-5月交易金额	关联公司
Nexperia Hong Kong Ltd	采购MOSFET晶圆、ICS晶圆产品	33,974.96	46,407.03	Wingskysemi (Hong Kong) Limited
Nexperia B.V.	接受咨询服务	-	21.65	Wingskysemi (Hong Kong) Limited
Nexperia B.V.	采购研发类商品ICS晶圆	919.56	352.93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Nexperia UK Ltd.	采购研发类商品MOSFET晶圆	5,341.71	2,733.56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Nexperia Germany GmbH	采购研发类商品BIP	122.52	51.74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Nexperia Philippines Inc.	采购研发类商品MOSFET晶圆	0.66	-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安世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晶圆、水电费、研发服务	92.24	207.46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40,451.65	49,774.37	

注：Wingskysemi (Hong Kong) Limited是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控股子公司或附属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2024年交易金额	2025年1-5月交易金额	关联公司
ITECB.V.	出售设备	279.50	22.34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交通工具	2.09	-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闻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设备	5.15	-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286.74	22.3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交易内容	2024年支付的租金	2024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5年1-5月支付的租金	2025年1-5月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关联公司
安世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承租-房屋建筑物	518.49	147.62	292.74	53.33	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518.49	147.62	292.74	53.33	

公司与鼎泰匠芯2023年和2024年采购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下：（1）鼎泰匠芯2023年和2024年处于工艺平台搭建、产品验证、产能爬坡阶段，至2024年四季度产能达到2万片/月以上，预计2025年和2026年采购额将有较大增长；（2）2022年半导体处于上行周期，当时对未来4年的产能需求预计整体相较乐观。（3）鼎泰匠芯是车规工厂，因公司半导体产品具有车规质量标准高、工艺独特性、车规认证时间长（2-3年），相关验证全部完成以前，主要以消费产品为主。（4）2023年与2024年，安世半导体的市场情况来看，消费类客户受整体宏观环境、需求下降等影响，消费类的客户需求少，因此2023年与2024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少于预计。（5）部分汽车客户PCN认证在2024年慢于预计情况，因为欧洲市场汽车客户需求偏弱，客户的PCN认证偏慢，因此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少于预计。

三、结合公司半导体业务经营业绩、现有供应商及产量、鼎泰匠芯产能及产量情况等，预计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说明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公司近年来半导体业务的经营业绩、现有供应商及产量

自收购以来，2020年至今安世集团历年主要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989,161.19	1,380,289.49	1,600,145.10	1,522,555.65	1,471,509.81
同比增长率	-	39.54%	15.93%	-4.85%	-3.35%
净利润	98,821.20	263,166.04	374,916.73	242,608.36	229,711.84
同比增长率	-	166.31%	42.46%	-35.29%	-5.32%

2024年，公司半导体业务现有的晶圆代工前五大供应商及产能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品种	采购金额	供应商产能
1	供应商1	MOSFET晶圆	47,952.95	8寸：7.4万片/月
2	Wingskysemi(HongKong) Limited	MOSFET晶圆	33,974.96	12寸：2万片/月以上
3	供应商3	CMOS、Logic晶圆等	29,590.71	6寸：7万片/月 8寸：3万片/月
4	供应商4	ICS晶圆	11,705.45	6寸：2.7万片/月
5	供应商5	MOSFET裸片（主要）、晶圆	5,857.21	6寸：4.6万片/月

注：Wingskysemi(HongKong) Limited是上海鼎泰匠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鼎泰匠芯产能及产量情况

公司2022年与鼎泰匠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于2023年至2026年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代工服务。

2023年、2024年、2025年鼎泰匠芯的产能、产量爬坡情况为：

单位：K（千片）

项目	2025年（预计）	2024年	2023年
产能	300-360	291	45
产量	250-290	180.15	11.47
良率	98.6%	98.5%	97.7%

注：上表中2025年良率为2025年1-5月的实际良率。

鼎泰匠芯2023年，主要完成了工艺平台搭建和产品验证，晶圆产品主要为工程批量；2024年逐步产能爬坡，至2024年四季度达到2万片/月以上的产能；预计2025年将全面量产。初期，鼎泰匠芯产能有限，需兼顾安世及其他客户的需求。随着双方合作的推进，基于长期发展战略的考量，鼎泰匠芯逐步将更多的产能向安世倾斜，且从2023年到2025年，关联交易匹配的产能产量在总产能中的占比呈现显著上升趋势，预计2025年这一比例将达到较高水平。

在产品结构方面，鼎泰匠芯持续进行优化升级。目前，鼎泰匠芯主要的收入来源于Trench MOSFET（沟槽型MOSFET）晶圆，预计新一代SGT MOSFET（屏蔽栅沟槽型MOSFET）晶圆产品将于2025年Q4释放，该产品是在安世既有的技术基础上，充分利用了鼎泰设备优越性，搭配多样化的技术服务能力（特色工艺），共同开发出性能更佳、更具成本优势的产品，完成从Trench MOS到SGT的跨越，增添产品的竞争力。随着合作的深入以及鼎泰匠芯产品结构的不断优化升级，安世逐步向鼎泰匠芯导入更多元化、更高端的产品型号，包括Logic（逻辑电路）晶圆、IGBT（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晶圆等产品，这些新导入的产品在技术含量等方面均有显著提升，相应的产品单价也随之上涨。关联交易金额也将因鼎泰匠芯产能向安世的集中释放以及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而呈现大幅增长。

（三）预计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说明必要性和合理性

1、闻泰科技（安世半导体）向鼎泰匠芯采购业务上的必要性、合理性

鼎泰匠芯获得了包括博世、大陆等国际头部知名汽车电子集成供应商的认证，具有向国际头部供应链企业供货的资质。2023年，鼎泰匠芯获得包括ISO9001、IATF16949、ISO14001、ISO45001及ISO27001在内的多项体系认证。2023年12月，鼎泰匠芯以90A Grade评级通过博世（全球最大的汽车技术供应商之一）的VDA 6.3审核。2024年2月，鼎泰匠芯获得德国大陆集团（Continental）（全球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的90A Grade评级，并成为中国大陆首家通过汽车零部件Tier1公司认证的12英寸车规级晶圆制造企业。2024年，鼎泰匠芯，陆续获得UAES（联合电子）、Aptiv（安波福）、Hella（海拉）、Borgwarner（博格华纳）、DENSO（日本电装）、Vitesco（?纬湃科技）、Veoneer（维宁尔）、Transtron（创世通）等国际知名汽车电子供应商的VDA 6.3一级供应商审核，审核认证覆盖了亚洲、美洲和欧洲的19家国际客户。

在获得下游全球知名客户资质认证的同时，随着鼎泰匠芯工艺的完善、产能的爬坡，鼎泰匠芯与安世半导体配合进行了大量的工艺验证工作，目前鼎泰匠芯已经能在多个产品上适配安世半导体的产品生产。

半导体产品的工艺验证周期很长，包括客户资质验证、以及相互工艺验证，一般而言对于新开发供应商完成相关认证的周期会长达2-3年。鼎泰匠芯作为国内首家12寸车规级晶圆制造企业，在完成产能建设的同时，同步完成了相关客户、工艺验证，奠定了其在技术、工艺上的优势地位。

公司半导体业务主要以车规级为主，且公司在多个产品领域处于全球领先位置，对晶圆代工的工艺和质量要求较高，公司在国内寻找晶圆代工产线需要先进工艺进行配合，鼎泰匠芯12寸晶圆生产线能较好的契合公司半导体代工的工艺需求；同时公司较多产品为公司特色、专有产品，近年来公司不断开发碳化硅、氮化镓等新产品，引领市场，在开发新产品方面，需要晶圆厂进行小批量生产，并同时履行严格的保密程序，鼎泰匠芯能很好的配合公司进行新品研发、试制和保密；当前，国内市场上12寸晶圆代工有效产能不足，且第三方晶圆代工企业出于自身利益考虑，更倾向于代工模拟IC、逻辑芯片等利润率高的项目，公司难以通过第三方晶圆代工模式获得长期、稳定的产能保证。

	2023	2024				2025			
	Q4	Q1	Q2	Q3	Q4	Q1	Q2（预计）	Q3（预计）	Q4（预计）
理论产能（K）	45.0	56.0	65.0	80.0	90.0	90.0	90.0	90.0	90.0
产量（K）	11.5	14.7	35.2	55.0	75.2	63.0	72.0	80.0	67.0
与安世的交易金额（人民币亿元）-晶圆销售	0.26	0.35	0.74	1.32	1.64	2.51	3.60	3.64	3.71
与安世的交易销量（K）	2.6	4.3	11.1	21.4	26.5	41.5	62.0	67.0	67.0

注：上表产能是指鼎泰匠芯各产线、设备组合形成的理论上的产出能力；产量是指鼎泰匠芯在各时间周期内实际生产量。

上表所示产能、产量均为鼎泰整体数据，其增长趋势早于安世采购量的上升。随着安世在鼎泰的销售占比逐步提升，鼎泰向安世供应的产品数量也相应增加。安世与鼎泰交易金额的增长趋势与两者间交易销量的上升趋势保持一致。

综合考虑上述工艺先进性、保密、新品配合、产能保证等多方面因素，公司选择将鼎泰匠芯作为国内晶圆代工的主要保障基地，公司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2、闻泰科技（安世半导体）向鼎泰匠芯采购的公允性

安世半导体向鼎泰匠芯采购产品的定价，是基于市场情况并遵循行业惯例所确定。从安世半导体角度，鼎泰匠芯代工生产的产品与其他晶圆厂代工生产的价格保持同等水平，价格公允，但具体受到细分产品的工艺区别而略有差异。选取安世半导体向鼎泰匠芯采购的主要产品MOSFET-T6和MOSFET-T9（占比约85%）计算平均采购单价，2024年其向鼎泰匠芯采购的平均单价约为812美元/片，其向供应商1采购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约为817美元/片，价格基本一致。2024年，公司向供应商3采购CMOS、Logic晶圆等，价格521.52美元/片，但产品与向鼎泰匠芯采购的不同，向其采购包括产成品和半成品（需进一步加工）两类，其价格不具备可比性；向供应商4采购ICS晶圆，价格为715.1美元/片，但ICS晶圆与MOSFET为两类不同的产品，价格不具备可比性；向供应商5采购MOSFET裸片（Die）和晶圆，且主要为裸片，综合单价约3.17美元/片或颗，由于单位不一致，因此向供应商5采购单价和数量不具备可比性。

从鼎泰匠芯角度，安世半导体与常规客户存在明显差异，难以直接对比价格且缺乏可比性。安世半导体是全球领先的分立与功率芯片IDM龙头厂商，产品具有较高的工艺要求、独特性，从鼎泰匠芯采购的晶圆均为定制化产品，以满足其特定的生产需求和技术规范。与常规客户相比，主要有以下区别：

一方面，产品应用领域不同，导致产品工艺存在差异。安世的产品主要为车规级，对产品的性能、稳定性要求更高，而其他Fabless客户的产品主要为消费类或工业类。例如，同样是Trench MOSFET产品，安世和其他客户在产品设计上便存在差异，安世产品有10个光刻层，其他客户产品通常为5个光刻层，由此导致产品性能参数不同，价格不同。另一方面，安世半导体对产品交付要求严格，品控标准高，这对价格也产生一定影响。

此外，采购规模不同。安世是鼎泰匠芯的战略级客户，采购量较大且持续增长，而其他Fabless客户采购相对分散，且存在较多非标准件产品。

3、预计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和2024年，鼎泰匠芯的工艺处于完善和爬坡的过程，公司向其采购晶圆的金额偏小。2025年，公司将国内销售的主要产品，将通过鼎泰匠芯代工生产。2025年，鼎泰匠芯产能达到3万片/月，全年产量预计接近30万片。

依据公司的产品投放和鼎泰匠芯的产能规划，预计2025年公司与鼎泰匠芯的采购交易规模约为12亿元-18亿元人民币，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预测数
鼎泰产量预测（万片）	26-32
平均采购单价预测（元）	5,300-6,500
采购量预测（万片）	23-28
采购金额（亿元）	12-18

采购规模还将根据下游市场、鼎泰匠芯的产能情况予以调整。

4、2025年闻泰科技（安世半导体）向鼎泰匠芯采购预计数量、金额增长的原因和背景

虽然公司近年来半导体业务分部营业收入有所波动，但是2024年中国区半导体业务相较于2023年增长约7.8%，这是由于中国区新能源汽车、AI等下游应用快速增长所致。除中国区总量呈增长趋势以外，随着下游新能源车迭代更新速度较快、以及工业自动化以及AI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产品更迭速度较快，晶圆制造方面需要更先进的工艺、更快速的研发和工艺迭代进行配套。总体来看，公司半导体业务在国内产业链的布局需要进一步加快。

除工艺和下游业务的内生性要求以外，随着地缘政治环境的动荡、国际贸易壁垒的加深，尤其是半导体产业链贸易壁垒快速加深，公司在2024年将供应链安全的打造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公司着力于打造国际、国内两条供应链循环，提升中国区业务的稳健性。上市公司半导体业务晶圆生产主要分布于欧洲，目前在国内尚无晶圆生产线，为实现半导体业务在国内的长期、稳定的发展态势，公司急需在国内构建稳定的晶圆代工供应链。公司控股股东闻天下在上海临港新建了鼎泰匠芯，主要业务为12寸晶圆生产线，12寸晶圆生产线对于功率半导体属于先进产能，鼎泰匠芯工艺的成熟稳定，为上市公司在国内业务的开展、发展，提供了稳定的产能保证，具有重要意义。

前述题目已经论证，鼎泰匠芯完成了客户认证以及与公司半导体业务的工艺对接。鼎泰匠芯的产能方面，其在2023年主要完成了工艺平台搭建和产品验证，晶圆产品主要为工程批量，产能和产量较小，全年产量约1万片，尚未实现规模销售；2024年逐步产能爬坡，至2024年四季度产能达到2万片/月以上，全年产量约18万片；预计2025年产能将进一步释放，能更好地适配公司更大的生产需求。

综上所述，从下游市场而言，公司半导体业务中国区业务呈现增长趋势；从供应链安全角度，公司需要扩大国内晶圆供应商的采购比例；鼎泰匠芯的客户认证、工艺配合已经完成，产能不断爬坡，因此公司2025年向鼎泰匠芯采购晶圆的数量、金额将呈增长趋势，具有合理性。

四、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如下程序：

（1）对管理层及业务部门进行访谈，了解关联交易增长的原因，如与Wingskysemi交易激增的业务背景、定价政策、供应链管理策略及鼎泰匠芯产能建设进度；

（2）核查Wingskysemi的工商登记信息及股权结构，确认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的关联关系，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关系；

（3）向组成部分会计师荷兰PwC下发集团指令函，要求其重点关注2024年度公司与Wingskysemi及鼎泰匠芯的关联交易情况，包括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及商业合理性；

（4）获取并分析组成部分会计师的反馈意见，在半导体行业内，公司在2024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安排及交易定价属于合理范围，未发现关联交易存在重大异常情形；

（5）审阅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关联交易清单及合同文件，核实交易金额的准确性及披露的完整性；

（6）对采购循环相关内部控制进行测试，检查关联交易审批流程的执行情况，执行穿行和控制测试，验证价格核准机制的运行有效性，复核收货与付款的匹配控制；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2024年公司与Wingskysemi的关联交易增长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公允，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完整披露了关联交易信息，相关披露符合相关规则要求。

五、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2024年公司与Wingskysemi的关联交易增长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公允，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完整披露了关联交易信息，相关披露符合相关规则要求。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